

加 急

广州市财政局文件

穗财农〔2019〕12号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转下达省属水电厂移民 补助资金（2017年税收返还部分）的通知

市林业和园林局，从化、增城区财政局：

根据《关于下达省属水电厂移民补助资金（2017年税收返还部分）的通知》（粤财农〔2018〕278号，附件1），及《广州市水务局关于申请下达省属水电厂移民补助资金（2017年税收返还部分）的函》（穗水函〔2019〕81号）的意见，现将省属水电厂移民补助资金（2017年税收返还部分）106万元转下达你们（详见附件2），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金按照省财政厅要求款列 2018 年度“农林水支出 水利 水利建设移民支出（2130334）”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科目，

年终编报支出决算。林业和园林局请对市本级支出部分一并做好项目结转申报工作；各区请将该项资金列入年终资金清算事项。

二、各区、部门应抓紧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加快预算执行，请严格按照《广东省属水电厂水库移民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加强资金管理，严禁挤占、挪用或留用，确保专款专用，及时足额拨付移民经费。如有违反，将按国务院《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27 号）严肃处理。

- 附件：1.关于下达省属水电厂移民补助资金（2017 年税收返还部分）的通知（粤财农〔2018〕278 号）
2.省属水电厂移民补助资金（2017 年税收返还部分）安排表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省财政厅，市水务局。

广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9 年 1 月 11 日印发

广东省财政厅文件

粤财农〔2018〕278号

关于下达省属水电厂移民补助资金 (2017年税收返还部分)的通知

广州、韶关、河源、梅州、清远市财政局：

根据《广东省省属水电厂水库移民资金管理办法》(粤财农〔2003〕205号)有关规定和省属水库水电厂2017年缴税情况，现将省属水库移民专项资金(2017年税收返还部分)下达你们(具体金额详见附件)。此项资金列入2018年度“水利建设移民支出(2130334)”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科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各地按照《预算法》要求，及时将资金下达有关县(市、区)。各市县、各部门应抓紧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切实加快预算执行，并加强资金监管，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年终请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

二、本次下达的补助资金，具备国库集中支付条件的，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暂不具备国库集中支付条件的，按照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财政支农专项资金报账制实施办法〉的通知》（粤财农〔2005〕117号）规定实行财政报账制管理。

三、各地应严格按照《广东省省属水电厂水库移民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加强资金管理，严禁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及时足额拨付移民经费。如有违反，将按国务院《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第427号）严肃处理。

附件：省属水库水电厂水库移民补助资金安排表（2017年
税收返还部分）



附件

省属水库水电厂水库移民补助资金安排表(2017年税收返还部分)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合计					30,000,000.00	
各市合计					30,000,000.00	
广州市小计	601				1,060,000.00	
广州市本级	601001	省属水电厂移民补助资金(2017年税收返还部分)	2130334 水利建设移民支出		1,06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060,000.00	
韶关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06				60,000.00	
韶关市本级	606001	省属水电厂移民补助资金(2017年税收返还部分)	2130334 水利建设移民支出		6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60,000.00	
河源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07				18,900,000.00	
河源市本级	607001	省属水电厂移民补助资金(2017年税收返还部分)	2130334 水利建设移民支出		18,9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8,900,000.00	
梅州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08				6,970,000.00	
梅州市本级	608001	省属水电厂移民补助资金(2017年税收返还部分)	2130334 水利建设移民支出		6,97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6,970,000.00	
清远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18				3,010,000.00	
清远市本级	618001	省属水电厂移民补助资金(2017年税收返还部分)	2130334 水利建设移民支出		3,01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010,000.00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省水利厅。

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8年12月29日印发

附件2

省属水电厂移民补助资金（2017年税收返还部分）安排表

序号	行政区划（单位）	收益移民人口（人）	本次下达资金（万元）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备注
合计		5650	106			粤财农〔2018〕278号
1	流溪河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	3443	64.5	50502	30227	
2	从化区	1555	29			
3	增城区	652	12.5			